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 333001

单位名称: 成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文本

成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二〇二五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住房城乡建设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贯彻执行住房保障、住房制度改革及房产管理、城乡建设、市政设施、园林绿化、市容市貌、环境卫生、公用事业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拟订全县住房城乡建设行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研究提出住房城乡建设重大问题的政策建议。负责住房城乡建设行业安全生产监管。

(二) 负责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保障。拟订城镇住房保障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做好中央和省、市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安排的组织实施。组织编制、实施城镇住房保障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按照省、市规定和要求推进全县住房制度改革。

(三) 负责推行工程建设标准。组织实施工程建设实施阶段的国家标准、全国统一的行业标准及工程建设地方标准。负责监督各类建设标准定额的实施和工程造价计量计价。负责全县城建档案管理工作。

(四) 负责房地产市场的监督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房地产市场调控政策并监督执行。拟订房地产业的行业发展规划、产业政策。负责房地产开发行业管理工作。指导房地产市场信用体系建设和管理。拟订房地产开发、房屋交易、房屋租赁、房地产估价与经纪管理的规章制度并监督实

施。指导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负责牵头组织开展全县房地产市场秩序专项整治，做好全县房产交易监管工作。负责房地产市场信息监测和运行分析。

（五）负责建筑市场的监督管理。负责国家规定必须招标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监督工作。拟订勘察设计、施工、建设监理的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负责建筑业、勘察设计、建设监理、工程检测、造价咨询等行业管理，拟订行业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改革方案、产业政策、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贯彻落实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的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组织协调建筑企业参与国际工程承包、建筑劳务合作。

（六）负责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贯彻落实建筑工程质量、施工安全政策、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负责房屋建筑和市政公用基础设施建设期间安全生产监管。组织或参与工程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

负责落实建筑业、工程勘察设计咨询业的技术政策并指导实施。

（七）负责城市建设工作。拟订城市建设的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编制县级城市建设行业的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城市建设行业相关专业规划编制并监督实施。负责综合协调城市更新工作。负责谋划、编制县本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编制县本级年度建设资金使用计划和资金使用管理。负责指导推进县城建设工作。

（八）负责拟订地下综合管廊中长期建设计划，拟订地下综合管廊运行、维护管理办法和配套政策。负责实施综合管廊建设、运营和维护管理工作。（九）指导村镇建设。贯彻落实村镇建设政策并指导实施。指导村镇建设规划编制和实施。指导乡村建筑风貌管控。指导农村住房建设和安全及危房改造。指导建制镇生活垃圾、生活污水处理及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建设。做好县城建设、城镇生态建设及绿化、公园绿地、城镇公厕的规划、建设工作。指导重点镇和特色小城镇建设。负责历史文化名城(镇、村)的申报、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

（十）负责建筑节能管理工作。贯彻落实建筑节能、建设科技发展的政策、规划并指导实施。组织实施重大建筑节能项目。指导和推动建筑节能减排、绿色建筑发展和住房城乡建设行业信息化工作。负责建设行业各类人员培训工作。（十一）研究拟订全县市政设施、园林绿化、市容市貌、环境卫生、公用事业行业的专项规划、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督导县中心城区范围内“五包责任制”的落实。（十二）负责统筹全县市政设施、园林绿化、市容市貌、环境卫生、公用事业等中小型建设资金的计划编制、使用和管理。参与编制市政公用重点工程建设资金计划；会同县财政部门，牵头拟定全县环卫经费资金分配使用计划；依照有关规

定标准负责对全县市政设施、园林绿化、市容市貌、环境卫生、公用事业等城市管理相关方面费用的征收工作；负责组织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的建设、运行、维护和考核结果的运用；组织、协调、督促相关单位处理城市管理中存在的问题；负责县城市管理联席会议日常工作，协调督导议定事项的落实工作。（十三）负责全县的城市燃气、供热、污水处理、垃圾处理等市政公用事业及相关经营活动特许经营的管理；承担市政公用事业特许经营项目的行业监管。负责组织雨、污水管网、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再生水利用设施的建设、维护及管理；参与城市防汛工作。负责组织公益园林及道路绿化、美化的规划、建设、维护及管理；负责社会绿化管理，对门前、园林小区、单位附属绿地等绿化设施进行统一规划，指导、监督绿化设计、施工工作。负责组织城市道路、桥涵、道路照明设施及亮化的设计、建设、维护、维修及管理；参与公共停车场的规划，牵头负责停车场建设工作，负责道路红线以外停车场的管理工作；参与公共交通场站设施的规划、建设等工作。（十四）负责全县市容市貌、城市环境综合整治工作和城市管理重大活动。牵头负责停车场管理工作。负责全县夜景亮化的监督管理。（十五）负责指导协调县中心城区环境卫生的组织管理和监督检查。负责建筑垃圾的收集、贮存、清运和

处置的监督管理；负责医疗废物无害化处理工作；负责生活垃圾、餐厨垃圾无公害处理和消纳方面的监督管理；负责全县“三清一管”工作和卫生责任单位的达标管理和检查验收；协调做好环卫机械设备配置的计划编制和产权管理；负责环卫基础设施工程项目的建设和管理工作。

（十六）负责协调全县燃气设施的建设、维护及管理；负责燃气加气站的规划和监督管理；负责液化石油气经营、燃气燃烧器具安装及维修的监督管理。负责协调城市集中供热设施的建设、维护和管理；负责城市供热经营的监督管理；负责城市供热经营权的申报工作。参与全县市政公用基础设施的设计工作；负责协调市政公用事业建设用地的征地拆迁工作。

（十七）负责城镇住房信息系统建设与管理工作。负责物业管理企业的行业管理工作。负责协调、指导物业管理工作。负责指导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的管理工作。负责房屋安全鉴定业务的指导和督导工作。负责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管理工作。

（十八）负责对建设工程消防监督管理及各项政策、规章制度的监督执行。

（十九）负责全县建设工程抗震设防工作。

（二十）配合有关部门督导全县建设领域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

（二十一）开展住房城乡建设方面的对外交流与合作。

（二十二）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4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成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本级)		全额

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成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即成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4 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成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4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245.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800.0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70.6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6,684.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90.5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80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9,045.63	本年支出合计	58	9,045.6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9,045.63	总计	62	9,045.63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单位): 成安县住房和城乡

建设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045.63	9,045.6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0.61	370.6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3.76	323.7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08	31.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2.68	292.68					
20807	就业补助	10.26	10.26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10.26	10.26					
20808	抚恤	20.03	20.03					
2080801	死亡抚恤	20.03	20.0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56	16.5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56	16.5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684.43	6,684.4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14.40	1,014.40					
2120101	行政运行	1,014.40	1,014.4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388.27	5,388.27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388.27	5,388.27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1.24	91.24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1.24	91.24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20	1.2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20	1.2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89.32	189.32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89.32	189.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0.58	190.58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61.34	161.34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161.34	161.3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24	29.2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24	29.24					
229	其他支出	1,800.00	1,80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800.00	1,8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800.00	1,8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单位）：成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045.63	1,418.67	7,626.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0.61	370.6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3.76	323.7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08	31.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2.68	292.68				
20807	就业补助	10.26	10.26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10.26	10.26				
20808	抚恤	20.03	20.03				
2080801	死亡抚恤	20.03	20.0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56	16.5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56	16.5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684.43	1,018.81	5,665.6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14.40	1,014.40				
2120101	行政运行	1,014.40	1,014.40				
21203	城乡社区	5,388.27		5,388.27			

	公共设施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388.27		5,388.27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1.24		91.24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1.24		91.24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20		1.2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20		1.2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89.32	4.41	184.91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89.32	4.41	184.9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0.58	29.24	161.34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61.34		161.34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161.34		161.3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24	29.2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24	29.24			
229	其他支出	1,800.00		1,80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800.00		1,8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政府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800.00		1,8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单位）：成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245.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800.0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70.61	370.6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6,684.43	6,684.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90.58	190.5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 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800.00		1,80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 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 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 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9,045.63	本年支出合计	59	9,045.63	7,245.63	1,80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 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 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9,045.63	总计	64	9,045.63	7,245.63	1,8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单位）：成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7,245.63	1,418.67	5,826.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0.61	370.6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3.76	323.7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08	31.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2.68	292.68	
20807	就业补助	10.26	10.26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10.26	10.26	
20808	抚恤	20.03	20.03	
2080801	死亡抚恤	20.03	20.0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56	16.5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56	16.5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684.43	1,018.81	5,665.6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14.40	1,014.40	
2120101	行政运行	1,014.40	1,014.4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388.27		5,388.27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388.27		5,388.27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1.24		91.24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1.24		91.24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20		1.2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20		1.2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89.32	4.41	184.91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89.32	4.41	184.9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0.58	29.24	161.34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61.34		161.34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161.34		161.3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24	29.2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24	29.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单位): 成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18.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6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926.24	30201	办公费	3.5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5.80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3.13	30205	水费	0.1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2.68	30206	电费	2.5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04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2.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52	30211	差旅费	0.42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9.2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5.41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75.41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49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54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394.07	公用经费合计				24.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单位):成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

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00.00	1,800.00		1,800.00	
229	其他支出		1,800.00	1,800.00		1,80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800.00	1,800.00		1,8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800.00	1,800.00		1,8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单位):成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无相关数据,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单位):成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50		0.50		0.50		0.49		0.49		0.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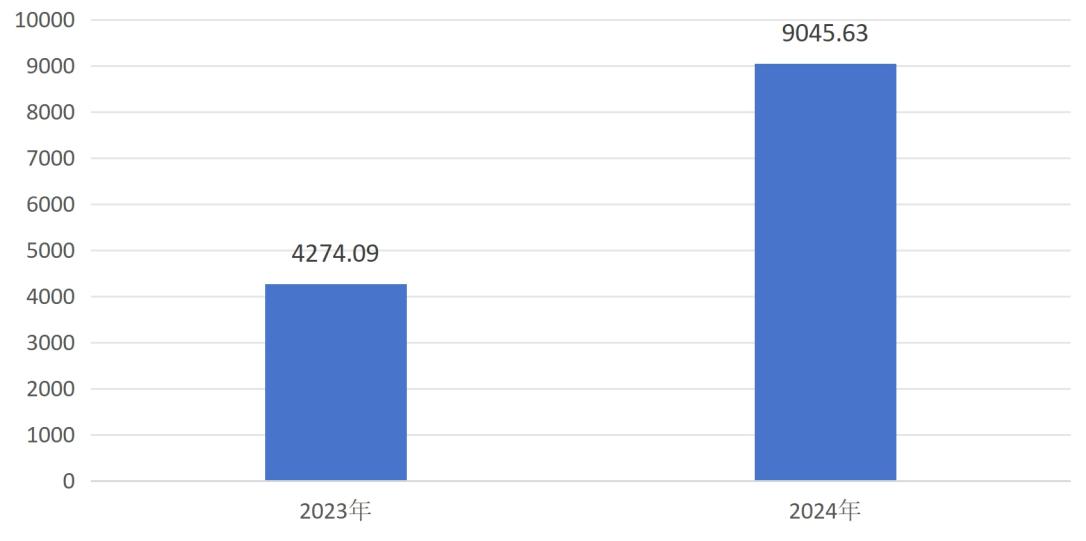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9,045.63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4,771.54 万元，增长 111.6%，主要原因是城乡社区收、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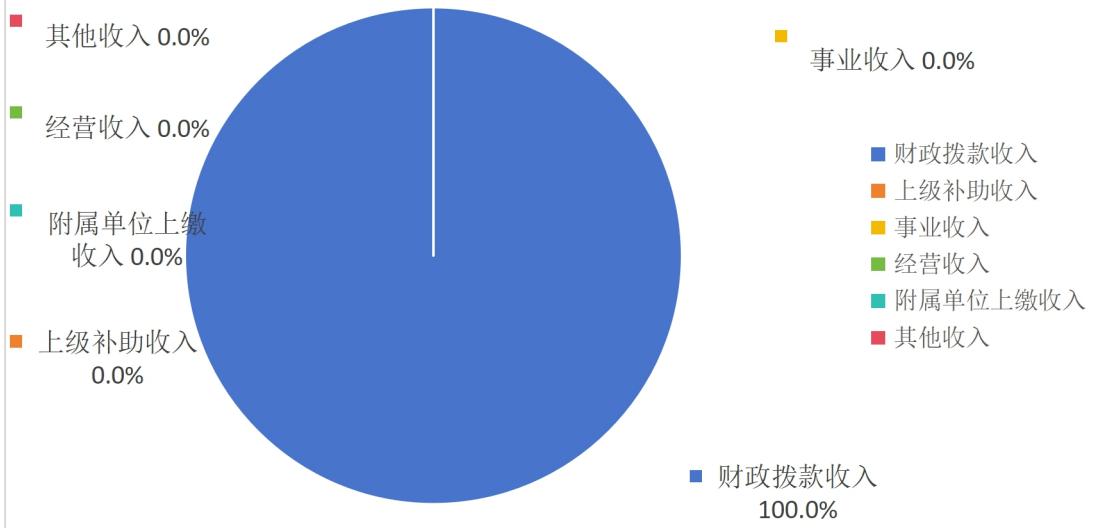
图 1：2023-2024 年收支总计对比图（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9,045.6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045.63 万元，占 1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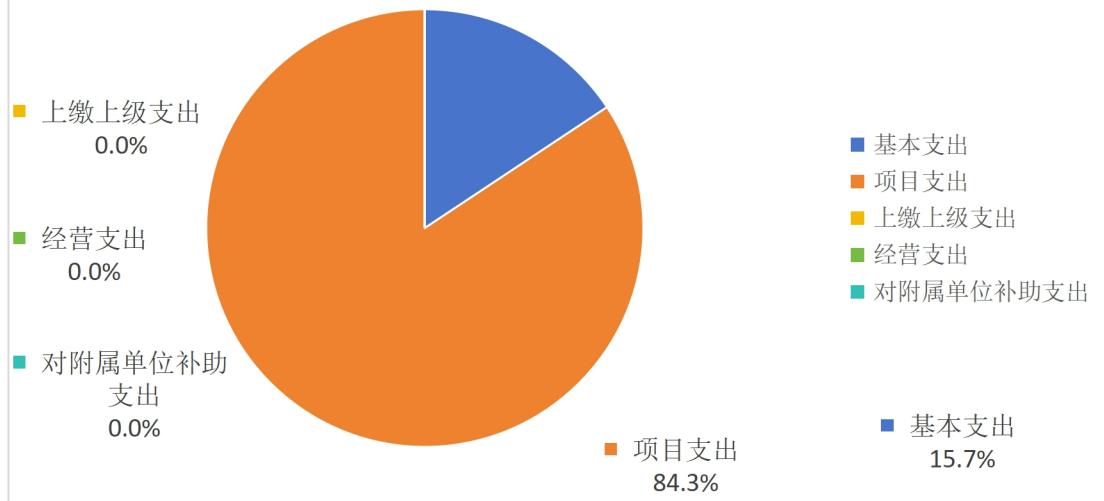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构成情况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9,045.6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18.67 万元，占 15.7%；项目支出 7,626.96 万元，占 84.3%；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

图 3：支出决算构成情况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3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9,045.6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增加 4,771.54 万元，增长 111.6%，主要原因是城乡社区收、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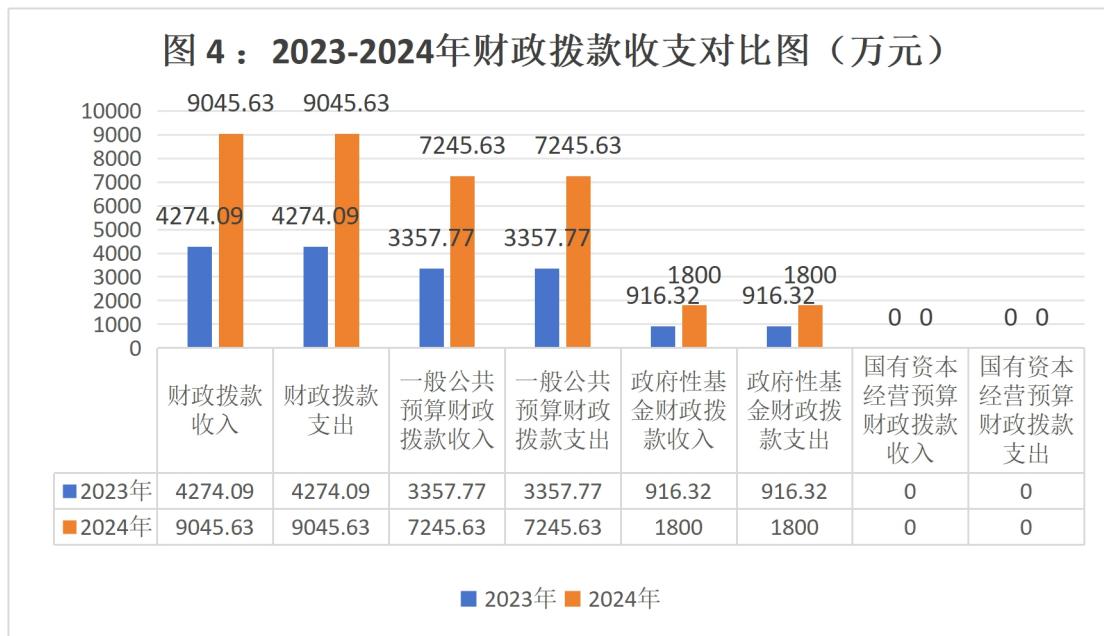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9,045.63 万元，比上年增加 4,771.54 万元，增长 111.6%，主要原因是城乡社区收入增加；本年支出 9,045.63 万元，比上年增加 4,771.54 万元，增长 111.6%，主要原因是城乡社区支出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7,245.63 万元，比上年增加 3,887.86 万元，增长 115.8%，主要原因是城乡社区收入增加；本

年支出 7,245.63 万元，比上年增加 3,887.86 万元，增长 115.8%，
主要原因是城乡社区支出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80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883.68 万元，增长 96.4%，主要原因是新增重点小街巷项目；本年支出 1,80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883.68 万元，增长 96.4%，
主要原因是新增重点小街巷项目。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
主要原因是；本年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
主要原因是。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9,045.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9%，比年初预算减少 195.67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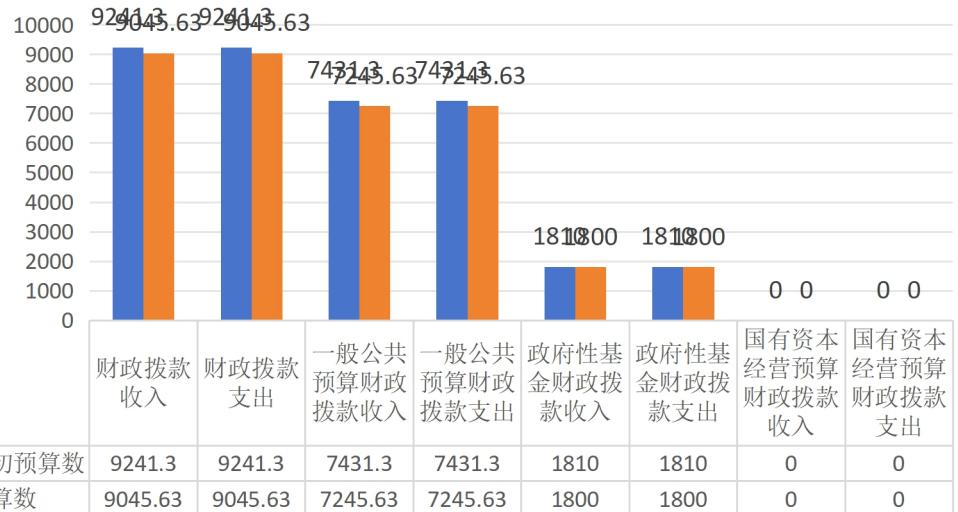
主要是根据工程实施情况项目实际需求资金较年初预算数相对减少；本年支出 9,045.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9%，比年初预算减少 195.67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是根据工程实施情况项目实际需求资金较年初预算数相对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97.5%，比年初预算减少 185.67 万元，主要是根据工程实施情况项目实际需求资金较年初预算数相对减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7.5%，比年初预算减少 185.67 万元，主要是根据工程实施情况项目实际需求资金较年初预算数相对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99.4%，比年初预算减少 10.00 万元，主要是根据工程实施情况项目实际需求资金较年初预算数相对减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9.4%，比年初预算减少 10.00 万元，主要是根据工程实施情况项目实际需求资金较年初预算数相对减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是；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是。

图 5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对比图 (万元)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9,045.6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70.61 万元，占 4.1%，主要用于社保等支出；城乡社区（类）支出 6,684.43 万元，占 73.9%，主要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190.58 万元，占 2.1%，主要用于老旧小区改造等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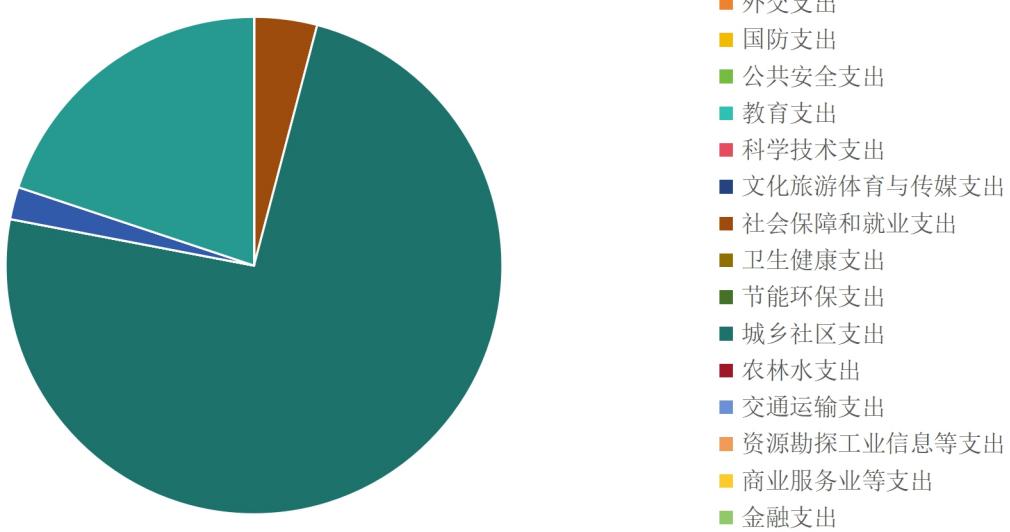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其他（类）支出 1,800.00 万元，占 19.9%，主要用于重点小街巷项目等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无此支出。

图6 :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构成情况图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18.6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394.0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24.6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

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4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0%，较预算减少 0.01 万元，降低 2.0%，主要原因是严控机关运行成本，本着勤俭节约原则减少开支；较 2023 年度决算减少 2.21 万元，降低 81.9%，主要原因是严控机关运行成本，本着勤俭节约原则减少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无此支出。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50 万元，支出决算 0.49 万元，

完成预算的 98.0%,较预算减少 0.01 万元, 降低 2.0%,主要原因是严控机关运行成本, 本着勤俭节约原则减少开支; 较上年减少 2.21 万元, 降低 81.9%,主要原因是严控机关运行成本, 本着勤俭节约原则减少开支。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 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 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 增长 0.0%,主要原因是无此支出; 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 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无此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49 万元: 本单位 2024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 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0.49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01 万元, 降低 2.0%,主要原因是严控机关运行成本, 本着勤俭节约原则减少开支; 较上年减少 2.21 万元, 降低 81.9%, 主要原因是严控机关运行成本, 本着勤俭节约原则减少开支。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 支出决算 0.0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0.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 增长 0.0%,主要原因是无此支出; 较上年度增加 0.00 万元, 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无此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4.60 万元，较 2023 年度减少 121.41 万元，降低 83.2%。主要原因是严控机关运行成本，本着勤俭节约原则减少开支。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95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9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其他用车。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日常巡查。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9045.63 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25 个，涉及资金 7245.6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1 个，涉及资金 1,80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个，涉及资金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组织对 21 条道路防洪排涝项目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27.1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有比较完整的立项、评审及招标资料，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指标等方面评价后，得分优。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 21 条道路防洪排涝等 1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1 条道路防洪排涝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1 条道路防洪排涝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2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000 万元，执行数为 1,327.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44.2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成安县城区内、安

泰西街、王家街等 21 条道路防洪排涝治理进行整体提升改造；二是实现应改尽改，全面提升管网安全，解决城市防洪内涝、排水难、污水外溢问题。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一是未按合同约定比例拨付工程进度款；二是。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与乙方保持良好的沟通，及时告知资金状况和支付计划；二是共同协商解决问题。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如有）

通过对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指标等方面评价后，得分优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